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35 号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32,019.53 万元、291,367.29 万元、281,738.00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 5,626.37 万元、-5,520.75 万元，-14,267.87 万元，你公司营业收入连续两年下跌且净利润已连续两年为负。你公司化工行业、化纤行业产品本年度销售量分别较上年增长 9.56%、4.71%。

（1）请结合市场需求、订单量变化情况、经营情况、主要产品近年来价格变化趋势等，说明在产品销售量增长的情况下，本期营业收入下滑的原因，并量化分析说明你公司近两年连续亏

损的原因，持续盈利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2) 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要产品切片的毛利率为 4.11%，同比增长 1.73%，主要产品锦纶丝的毛利率为 0.09%，同比下降 5.42%，本年度综合销售毛利率为 2.80%，连续两年下降。请结合产品类别、不同产品定价及成本变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你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低、本年度锦纶丝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你公司细分产品毛利率与行业同类产品毛利率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是，请解释原因。

2、报告期内，你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52,065.0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18.48%，其中对关联方福建恒申寰宇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申寰宇”）销售额占比 3.64%；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共计 209,714.5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80.19%，其中对关联方福建申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远新材料”）采购额占比为 11.58%。2024 年 1 月，福建力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恒投资”）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成为你公司控股股东，力恒投资、恒申寰宇与申远新材料均受恒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申控股”）控制。

(1) 请你公司区分各项业务和产品，补充说明各类别下前五大客户/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合作年限、关联关系、销售/采购金额、提供/采购产品或服务内容，是否较上年发生较大变化，如是，请说明相关客户/供应商频繁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请说明你公司与申远新材料的采购合同及与恒申寰宇

的销售合同签订时间、合同主要条款的具体情况、采购/销售产品的具体内容、定价方式及公允性、相关产品的具体用途等。

(3) 请结合你公司业务模式、与申远新材料及恒申寰宇的合作类型、你公司对产品加工产生的附加价值等，说明主要客户与主要供应商相重叠的原因、开展关联方交易的必要性，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存在无实物流转的贸易性收入。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上述关联采购/销售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并对相关采购/销售真实性发表核查意见。

(4) 请公司自查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披露情况是否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3、报告期末，你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01,823.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01%，流动负债合计 201,263.22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94.19%，流动比率为 1.02，已连续四年下滑，资产负债率为 62.91%，已连续四年上升。请说明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大幅增长的原因、资金用途、借款利率、偿还计划、到期日期、是否逾期等，并结合你公司货币资金及现金流情况、有息债务规模、其他债务还款计划、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等，分析你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你公司有息负债率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

4、报告期末，你公司第一大股东、原控股股东青岛昌盛日电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昌盛”）持有你公司股份比例为 27.49%，股份质押冻结率为 100%。请结合青岛昌盛的

债务情况、相关诉讼仲裁进展、质押股份及所获得资金的主要用途等情况，说明上述事项对你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的影响，你公司就防范大股东资金占用或违规担保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并进一步核查说明是否存在未披露的违规担保或资金占用。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就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

5、你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 2,308.77 万元，同比下降 62.87%，其中向湖北三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宁”）预付 980.42 万元，占比 42.44%，向福建天辰耀隆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辰”）预付 426.80 万元。湖北三宁、福建天辰均为你公司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公开信息显示，湖北三宁成立于 2021 年 6 月，参保员工人数为 7 人，其控股股东于 2024 年 3 月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涉案金额 1,247.48 万元；福建天辰股东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及福州耀隆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福州耀隆”）均存在股权出质情形，且福州耀隆于 2023 年 6 月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请说明近三年你公司向湖北三宁及福建天辰采购产品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产品类型、产品用途、采购量、采购价格及其定价方式、结算安排、预付金额及比例，并结合湖北三宁、福建天辰的具体情况，说明与其进行交易的必要性，相关业务规模是否与其企业规模相匹配，相关预付款长期挂账的原因及是否存在减值风险。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上

述预付款项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并对相关采购的真实性发表明确意见。

6、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8,766.79 万元，同比增长 41.08%，其中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 99.38%。请结合主要产品销售情况、收入确认条件和时点、结算政策及变化情况、应收款项逾期情况、应收客户具体情况等，详细分析在营业收入下滑的情况下，1 年以内应收账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7、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46,646.64 万元，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721.66 万元，计提比例为 5.83%，同比下降 1.74 个百分点。请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的测算过程，并按产品类别列示报告期末库存商品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数量、库龄、存货成本和可变现净值等，对比同行业存货周转率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对相关存货计提减值的原因及迹象，本期及以前年度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及时、充分。

8、报告期你公司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5,631.90 万元，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收益为-2,944.90 万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收益为-2,687.00 万元，均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1) 请列示投资性房地产的具体情况，包括取得时间、取得方式、成本、账面价值、公允价值的计算过程、关键参数、现

金流测算情况、折现率来源及调整依据等，并结合市场租金、物业出租率等变化趋势，说明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的合理性。

（2）请说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具体情况、取得时间、成本等，并结合估值方法、市场可比公司相关情况等，说明划分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且发生较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4 年 4 月 2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4 年 4 月 19 日